

THE NEXT BIG STORY

下一个大故事

穿越各种可能之地



CNN节目主播、特约记者
索莱达·奥布莱恩
著
罗 斯 · 玛 丽 · 阿 斯

达真理 译

本书展示的不仅是鼓舞人心的希望，
而且也透露了美国最坦诚的记者的心灵。

南方日报出版社
NANFANG DAILY PRESS

THE NEXT BIG STORY
下一个大故事

穿 越 各 种 可 能 之 地

CNN节目主播、特约记者
索莱达·奥布莱恩

罗 斯 · 玛 丽 · 阿 斯

著

达真理 译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下一个大故事：穿越各种可能之地 / (美) 奥布莱恩 (O'Brien, S.), (美) 罗斯·玛丽·阿斯 (Rose Marie Arce) 著；达真理译。— 广州：南方日报出版社，2015.3

ISBN 978-7-5491-0939-5

I. ①下… II. ①奥… ②罗… ③达… III. ①奥布莱恩, S. —自传 IV. ①K837.125.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018082 号

原书名：The Next Big Story

作者：Soledad O'Brien

Copyright © Soledad O'Brien, 2010, 2011

By arrangement with Penguin Group (USA) Inc.

本书中文简体字版版权，广东南方日报出版社有限公司独家所有。

XIAYIGE DAGUSHI

下一个大故事：穿越各种可能之地

著者：(美) 奥布莱恩，(美) 罗斯·玛丽·阿斯

出版发行：南方日报出版社

地 址：广州市广州大道中 289 号

责任编辑：刘志一 郑 纶

装帧设计：肖晓文

责任技编：王 兰

责任校对：阮昌汉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广州市怡升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889mm×1194mm 1/16

印 张：12.25

字 数：200 千字

版 次：2015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2015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32.00 元

投稿热线：(020) 87373998-8503 读者热线：(020) 87373998-8502

网址：<http://www.nanfangdaily.com.cn/press> <http://www.southcn.com/ebook>

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

目录

CONTENTS

引言 / 1

第一章 永不停步 / 3

第二章 人生的开端 / 20

第三章 寻得一席之地 / 28

第四章 发现自己的声音 / 41

第五章 一把利斧 / 56

第六章 改变国家的言辞 / 80

第七章 黑人在美国 / 90

第八章 我的肤色还不够黑 / 103

第九章 拉丁裔人在美国 / 110

第十章 在辩论中发出自己的声音 / 121

第十一章 走向成功的机会 / 134

第十二章 海地使命 / 141

第十三章 灯塔 / 155

第十四章 拯救 / 166

第十五章 回家 / 180

答谢 / 186

引言

我很不舒服地挤在一辆小型手动挡汽车里，汽车正沿着巴塔哥尼亚高原的边缘从阿根廷进入到智利。此时已是午夜时分，在夜幕下矗立着的高大树木，树叶凋零，树皮剥落，看上去像是令人毛骨悚然的妖怪。汽车在蜿蜒曲折的道路上忽左忽右地不断爬升，路边是一片鬼气森森的树林。

我被CNN从海地调往智利去报道那里的地震。在二十四个小时的时间里，我乘飞机经过迈阿密、巴拿马、利马、圣保罗、布宜诺斯艾利斯和巴里洛切，现在来到了这条山路上。我的计划是走陆路进入到灾区，因为智利的机场都已经被关闭了。最终汽车向左转了一个急弯后爬上了最后一座大山的山顶，一个巨大的白色圆球升起在天空，照亮了沉沉夜色。我从来没有看见过这么大、这么圆、这么近的月亮，她悬浮在寥廓的黑色天空上，像是一座为旅人指路的灯塔。

作为一名记者，我的旅程会把我带到那些景色美丽但灾难深重的地方，我永远不会知道，在过了下一个拐弯口后我会遇见什么事或什么人。我只知道作为记者我有特别的机会到别处去见证那些危机中的人们，我会跟随一轮明月的指引前往一个未知的世界。几小时之后，我将在智利康塞普西翁的街道上行走，我会看见抢劫者被高压水枪所驱赶。我将在路边度过不眠的长夜，因为余震仍在不断地发生。我将通过卫星电话告诉世界这里急需援助。我将再次见到人们在灾难中得到救援，这种救援不是来自某个国家或某些机构，而是来自陌生人的善良，他们决定竭尽全力伸出援手。我会实时记录下人们在困境中互

相帮助的最新感人事例，我已经在遥远的泰国、新奥尔良和太子港做过类似的报道。坏事发生后总会有好人出场，这是我在长岛史密斯顿学到的人生课程，而且它在我的成长过程中不断地得到验证。在我追踪报道下一个重大事件的脚步中，所到之处都能见到这样的情景发生。人们有着难以置信的行善本能，假如可以选择的话，他们会去做好事，并且会从坏事中找到做好事的机会。

我本人也有过许多次这样的机会，我很感激能得到这样的机会。我是一个混合人种联姻家庭出身的孩子，在一个白人居住的郊区长大。有时人们把我们看作是在逆境中长大的孩子，然而不管怎样，我的移民父母亲坚信我有实现美国梦的潜质。我被赋予了一个充满多种可能性的人生。我的经历使我有了这样一种冲动，我想去了解我周围的人们是怎样抓住他们的人生机会，以及当美梦成真时他们又怎样与别人分享他们的幸运。

有太多的时候我常常在前一分钟感到沮丧失望，而在下一分钟又变得兴高采烈。在康塞普西翁，我看有些成年人，他们本人和家庭在地震中幸免于难，但他们却跑到购物中心去趁火打劫偷窃手机。而隔着一个街区，一队志愿者正在通宵达旦地清除障碍以救出困在建筑废墟中的陌生人。你可以做一个盗贼，也可以成为别人的救命恩人，这取决于你的选择。这样的故事也经常出现在我的报道中。

我是一个幸运的人，我就要离开危机中的智利。我搭乘一架秘鲁警察的运输机回家，飞机快速飞过安第斯山脉上寒冷的天空。在极度寒冷中我被冻得浑身疼痛，飞机巨大的噪音搅得我心神不宁。但是美丽的月亮把一线月光照进舷窗，在困境中总会有鼓舞人心的东西出现，这取决于你以怎样的心态去看待周围的环境。我想起那些在建筑废墟中抬起沉重石块的人们，他们去帮助的并非是与他们有着某种特别关系的人。我关注那些能揭示出人生美好的旅程。我经常试图回想起那美丽的月色，是她引领我回家，然后又送我出发去完成下一项使命。

第一章 永不停步

我十一岁，我姐姐艾斯黛拉十四岁，我们正在一家照相馆里，想拍一张可以送给父母当礼物的照片。照相馆坐落在长岛斯密斯顿的大街上，离我们住的地方不远。摄影师说：“抱歉我无意冒犯你，请问你是黑人吗？”我沉默了片刻，头脑里反复思忖着他的问题，我想不出来他提这样的问题是什么意思。我姐姐反应比我快得多，她立即对摄影师反唇相讥：“你冒犯我们了吗？问我们是不是黑人就是冒犯我们？”摄影师的年纪大约在三十岁左右，但是在我看来他已经很老了。他长着深棕色的头发，个头高大。他是一个白人，而我们两人是混血女孩，想拍一张照片作为周年礼物送给父母。这是1977年，我这个个性开朗乐观的女孩突然感到自己的心情变得沮丧起来。

我站在姐姐的身影下，竭力想弄明白为什么这个男人听起来并无恶意的话会使我感觉自卑和难堪。摄影师虽然彬彬有礼，但是他却损害了我这个女孩的自信心。“假如我冒犯了你们，请原谅……”为什么他称呼我们黑人就是冒犯了我们呢？我是黑人，也是拉丁裔人，我有一半是白人，因为我父亲是澳大利亚人。这种情况在斯密斯顿并非典型，但这不是我的错。我的全名有点长，我叫玛利亚·德·拉·索莱达·特丽萨·奥布莱恩，我新结识的朋友们很快就会叫我“索丽”。我是一个孩子，所以当我在写字母“i”时会在上面一点的地方画上一个小小的心型。我的头发向后梳成一个发髻，我穿的衣服就是十一岁的孩子常穿的那种。摄影师的口气里有一种东西使我感觉到自己做错了事，特别是他说问我是不是黑人并不是有意冒

犯我的时候，我不明白为什么做一个黑人就会让人感冒。

我感觉到了别人可能会因为我的人种而讨厌我，这是我记得的第一次。这件事在我心里掀起了波澜，但艾斯黛拉却全力出击了，我对她在十四岁时就能如此明确地表达出她的愤怒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她已经敢于对一个成年人发出猛烈的抨击，她对这件事的愤怒大大超过了我。“假如我冒犯了你请原谅……”“我们不需要听到这样的胡扯，是摄影师这样说的吗？”艾斯黛拉对我做了一个“我们走”的手势，我们离开了照相馆。

我想，我永远停不下脚步的人生就是从这一天开始的。有一段时间我经常躲开别人的评头论足和白眼相看，在商店里有些人会说：“你不会是黑人吧？黑人都是贼和杀人犯。”哼，把这件外套放下走吧。我并不在乎买不成东西，我只对他们的行为感到恼怒和疑惑不解。我为自己的身份感到自豪，我觉得自己很适合住在这个郊区小镇。当有人对我做了一些卑劣的事情后我会很生气，这些人使我明白，并不是每个人都是以我看自己的眼光来看待我的。我总是对人们怀有善意，所以有这种情况发生时我会很吃惊，我会想好久试图去弄明白，这到底是不是他们的本意，然后我会拒绝接受这种侮辱。我是一个居住在中产阶级长岛的中产阶级女孩，但是我青年时代的生活就像孩子们在学校操场上玩的躲避球——你在移动中就不会被击中，这样你就可以存活下来玩下一场，并且最终成为赢家。

有一天我穿过大厅去上六年级的科学课，有一个八年级的大男孩朝我走来。“如果你是黑人，你的嘴唇为什么一点也不厚？”他问道。要命的是我不仅听到了他说的话，还感觉到自己在拼命想一个答案，似乎这是一个必须回答的问题。他的语气里并不带有敌意，就在我匆忙赶到另外一个教室去的时候他向我提出了这么一个问题。他并不比我大多少，甚至一点也不可怕。就是这么一个男孩，他沙棕色的头发飘拂在他眼前，像是汽车挡风玻璃上的雨刮器。我快步走过他身边，不知道是什么原因记住了他短袖衬衫的颜色。到今天差不多有三十一年过去了，我仍能从一群人中间把他认出来。那一天我只是紧闭嘴巴脚步不停地走开了，我不是要给他面子，而是要赶去上课。

到现在我已经做了二十多年记者了，我从一个新闻报道的现场赶往另外一个现场，我的生活节奏很快。我就是那个斯密斯顿女孩的成人版，不同的是我现在总是在走近某些事件而不是逃离它。我逼迫人们去认真考虑他们在访谈中要说的每一句话。没有任何东西能阻挡我。我不是那种对坏事耿耿于怀的人，但我不

能容忍做坏事的人。我属于看到“半个杯子是满的”那种人，坚信一定存在着可以使问题得到圆满解决的方法。我并非被毫无来由的乐观主义所驱动，我只是不能忍受我们生活中的那些鸡零狗碎的平庸。我认为人生是美好的，生活中存在着让我们去克服困难，获得成功的机会。我把人生看作是一连串的胜利和成功。我的这种感觉来自胸部碰触到终点线的那一刹那，小小的三角旗帜在跑道上空猎猎飞扬。

我以优异成绩从学校毕业，在那里，我半白半黑的混血身份意味着我首当其冲成了被人取笑的对象。我像姐姐艾斯黛拉一样进入哈佛深造，事实上我们家的六个孩子进的都是哈佛。大家认为我是一个成功的记者，我制作了有关种族题材的纪录片还得了奖，这样的题材极具挑战性。我还写书，发表演讲，嫁了一个好丈夫并且生了四个健康的孩子，在有线新闻网络主持电视节目。在大厅里遇到的那个八年级男生没能阻止我前进的脚步，无论他成了怎样的人，他的生活变得怎样，他曾经以一种错误的方式对待了我。无论他对我有着怎样的臆断，我用我自己的成功来证明了他的错误。

我取得成功不但因为我做出的努力，还因为我的经历造就了我而不是妨碍了我。我知道我没有必要停下脚步来面对我在人生旅途中遇到的每一次不公，我只要坚持朝前走就能取得成功。愤怒是一种健康的心态，假如我能把愤怒变成动因而不是让它郁积腐烂，它能给我以教益。我的经历对我的记者生涯有帮助，它们能帮助我识别出那些和我没有共同点的人。我不会让愤怒在我内心找到一个发酵场所，不会把它搁置在我心底，等到有人来把它激发出来，就像沙漠里遇到水的一棵野草。我知道如果让愤怒占了上风，那么每一个以错误方式待我的人都会付出代价，就像我在1977年遇到的那个摄影师一样。“假如我冒犯了你们，请原谅……”

就这样，我为自己找到了一种推动自己前进的策略，我认为这是一种很好的选择。在这个国家里有一件事情是肯定的，那就是在一件坏事的近旁你总能找到真正美丽的东西。假如你在每一个痛苦的时刻都停下脚步，那么你永远也到达不了你的目的地。

我妈妈和爸爸早在我出生之前就开始采取这种人生策略，他们在自己的生活中远走高飞。我的父亲爱德华·艾弗莱姆·奥布莱恩，或者人称“泰德”，来自澳大利亚昆士兰的一个名为图沃姆巴的乡村小镇。他家里拥有一座工厂，家人要他在工厂里担任化学工程师。他不愿意受到在家族工厂工作的束缚，于是离家去

了美国。他先在印第安纳普度大学学习，后来进了巴尔的摩附近的约翰霍普金斯大学。

我的母亲艾斯黛拉·卢克莉西雅·玛奎蒂·曼迪塔在十四岁时就开始了她的旅行。她出生在一个古巴的穷苦黑人家庭，她渴望学习，想逃离天气炎热，充满种族偏见和闭塞的前卡斯特罗古巴。她与奥布莱特修女院取得了联系，这是一个非洲裔罗马天主教妇女组织。她来到了这个组织设在巴尔的摩的机构学习，并在这个机构里长大成人。当她遇到我父亲时，她正在约翰霍普金斯大学的一个实验室里工作。

我爸有着橄榄球运动员的体魄，他曾经是橄榄球运动员，直到七十七岁时他仍在打橄榄球。他有着象牙色的皮肤，脸上总是带着淘气的微笑。我有一些爸爸穿着橄榄球T恤的旧照片，虽然照片上的人多达七十个，但我总是能通过他脸上的笑容立刻把他从人群中找出来。我觉得我很像他。他年轻时就头发稀薄，但他是个英俊的男人。

我妈妈的皮肤有着椰子壳的颜色，她的眼睛大而明亮。她把她乌黑发亮的头发朝后梳理，那时烫发和卷发是很时髦的事情，我妈就是一个赶时髦的女人。妈妈年轻时脸颊饱满，脸上总是带着微笑，她是一个天生的美人。我父母的言谈举止就像那些来到异国他乡另谋生路的移民，随着时间的推移他们的口音不再那么重了，但总是还有那么一点儿。当时他们两人分别到教堂去做弥撒，爸爸让妈妈搭他的车，妈妈拒绝了。我妈妈是那种每天都去做礼拜的女人，她拒绝上车是因为她不认识这个男人，由此也能看出她的为人。但是我爸坚持要请她上车，我能想象他从车窗里探出头来给我妈说着那些逗趣的小笑话，带着可爱的澳洲口音和迷人的微笑，有一天她终于答应了。

他们的恋爱就像我自己在学校里经历过的那样，是一种逃避种族歧视的游戏。他们到处跑来跑去，想找到一个能为一对年轻的黑白情侣提供服务的地方。那是1958年的巴尔的摩，他们走到许多地方都会有人对他们侧目而视，有人会起身走人，或走过来对他们说一些侮辱性的话，但是有更多的地方根本就不接待他们。这一切并没有难倒他们，我妈能做得一手好吃的古巴菜，在第一次约会时因为没有地方接纳他们，她就把我爸带回了家。所以我妈经常劝告我们要好好学习烹饪。

当他们决定结婚时，他们的教堂不答应。在1959年的马里兰黑人与白人结婚是不合法的。有一位律师询问他们，是否愿意成为挑战种族间通婚禁令的判

例，他们婉拒了，他们不愿意让自己的婚姻成为一桩案例以至妨碍他们的前程。他们开车到了华盛顿特区，在那里白人与黑人通婚是合法的，他们结婚后又回到了巴尔的摩。

我的父母亲决定不住在华盛顿特区而回到巴尔的摩居住，为此他们担了不小的风险。就在一年前，有一位弗吉尼亚的黑人妇女米尔德里德·吉特和她的白人丈夫理查德·勒文到华盛顿特区去结了婚，就像我的父母亲一样。他们回到弗吉尼亚去居住，有一天晚上警察破门而入逮捕了他们。他们成为了一件判例，直到1967年美国最高法院在弗吉尼亚的勒文一案中否决了种族间通婚的禁令。但是到这时我父母亲结婚已经差不多有十年了，他们已经把家搬到了长岛的斯密斯顿，正抚养着六个孩子。

我妈妈对她那个时期的生活不太愿意多说。“日子要过下去，今天过完有明天，接下来还有后天，”她喜欢这样说，也是这样做的，我们也就这样跟着她过日子。她在婚后一年内就怀上了我姐姐玛利亚，然后在离开巴尔的摩以前又有第二个女儿塞西莉亚。我哥哥托尼，然后艾斯黛拉，后面接着的是我，都出生在长岛。我弟弟奥莱斯特是在澳大利亚出生的，当时我们利用整年的休假去探望爸爸在澳洲的家人。“在生活中，每一件事情都要朝前看。”妈妈说。

他们离开巴尔的摩后迁往了斯密斯顿，这是长岛上的一个高尚郊区社区，居民大都是富裕的白人。斯密斯顿沿着北海岸延伸，它的故事是美国历史的一部分。从表面上看，生气勃勃的斯密斯顿具体体现出移民们之所以要投奔美国的原因，这是一个用美国精神塑造出来的地方。当地的学校都是一流的，小镇上有着许许多多的历史故事。这个国家最伟大的地方是我们有一个用岁月积淀起来的过去，你是什么时候，从什么地方来到美国都不要紧，无论是好是坏，这个国家的过去和信奉的原则同样属于你，这就是美国之所以能变得别具一格的原因。你有什么样的长相，用什么方式说话都无关紧要，只要你立足在此地你就成为了一个美国人。我像那个八年级男生，或者那个照相馆里的家伙，或者其他任何人一样是不折不扣的美国人，我参与到了他们的历史当中，他们无法来阻挡我。

在斯密斯顿的主要十字路口上有一座巨大的蓝绿色公牛雕像，这是纪念斯密斯顿建镇的雕像。我开车经过这座雕像无数次了，但只是到了最近才知道雕像的名称叫做维斯博。传说维斯博属于一位名叫理查德·斯密斯的早期移民，他曾经与原住民打赌，说他能骑在公牛背上穿越一片大到能建起一个城市的土地。他赢得了这片土地并建起了这座城市，所以今天才有了这个以他的名字命名的城市，

而公牛的雕像则矗立在这座城市的中心。

斯密斯顿的学校都是以原住民部族的名称来命名的，如我读初中的学校是奈萨夸克，我就是在这个学校里被人问起嘴唇的事情。奈萨夸克是众多部族中的一个，这些部族沿着长岛海岸搜寻蛤蜊，他们不仅吃蛤蜊肉，还把贝壳串起来做成贝壳项链。然后来了斯密斯和荷兰人，原住民差不多都消失得无影无踪了，但是原住民祖先的名字却变成了城镇的名字如蒙托克和曼哈顿。当然还有许多成为了学校的名字，我们就是在学校里学会了记住我们共同的根源。奥布莱恩是美国历史的后来者，这并不要紧。我父母选择斯密斯顿作为他们来到这片希望之地的桥头堡。斯密斯，荷兰人和原住民曾在海湾边上辛勤劳作，还有那头雄壮的公牛，现在这片土地也属于我们。

在我成长的过程中并没有意识到我父母迁移到斯密斯顿这件事有任何意义，这不过是我们的家园。假如你告诉我他们有政治动机，我会把这当作笑话——我们是很典型的郊区居民，像郊区城镇的大多数人一样生活。我不知道他们在创建我们的家园时经历过些什么，作为一个青少年我对这些事情也并不关心。我知道他们曾参加过一个黑人家庭的团体，这个团体的宗旨是促进他们融入社会和提高住房质量。我妈妈觉得这是一个结识其他黑人家庭的很好方式，因为在斯密斯顿黑人家庭很少。我颇有感情地回忆起这个团体，我们在斯密斯顿的一个小公园里聚会。今天在这个地方有一个色彩斑斓的社区体育馆，那时这个体育馆是没有的，但是有修剪得很平整的草地，有公园桌椅和举办野餐会的空间。

在斯密斯顿没有足够多的黑人家庭可以形成任何种类的批评性群体。但我们遇到了一些黑人，其中有我在学校里的最好朋友——希弗埃·昂莱，她是我们学校里唯一与我没有血缘关系的黑人孩子，她的人生也在不断的迁移当中。我在幼儿园就遇到了她，我们双方的父母都鼓励我们的友谊。她像我一样被人认为与众不同，这是我们两人成为朋友的原因之一，即便我们之间的话并不多。希弗埃从某个小小的方面来说比我好一点，她来自百慕大，那个地方似乎比我的祖国古巴更有异国情调。而且她可以回到家乡去看望亲戚，去看一看每个人都像她一样的地方，我却和我的五个兄弟姐妹一起被牢牢地钉在了斯密斯顿。

我浓密的头发像乱草丛一样难以梳理，这使我感到很沮丧。我妈妈会帮我编起辫子，我就把辫子解开束成一个马尾辫。希弗埃把她的头发紧紧朝后拉，看起来好像是她的头发在拉着眉毛。我们并不把长着黑头发并且长得与别人不一样看得很严重，但是我们也意识到了自己的种族问题。希弗莱的叔叔曾经坚持在填

写表格上有关人种的问题时写下“人类的种类”这个词，但是她试了几次却并没有发现有什么两样。希弗莱和我并不会像别人喜欢看我们那样容易引起别人的注意。到了高中的时候，在每天大多数的课上我们两人是分开的，我们一有机会就会交流眼神并报以微笑。没有人真正看见我们，他们只是朝我们看。

斯密斯顿是孩子们成长的好地方，但是就像其他许多美国城镇一样，它有时有着分裂的人格。当我的姐姐塞西莉亚还是一个青少年的时候，她得到了在某个民事权利组织里实习的机会。这是一个对她成长有利的好机会，她从事的是有关女性非传统角色的研究。她记得她接触到了一些指控警察使用暴力的文件，在这些案例里有黑人讲述了警察是如何对待像我们一样的黑人的，从此以后我们甚至从来不愿意与警察说话。

我们都有好朋友，我会穿过整个镇子到白人女孩家里去骑马，吃晚饭，或者在院子里玩上一个下午。然后有一天我在朋友家里，在吃晚饭的时候坐在朋友的小妹妹身边，“我为什么要坐在这个黑女孩旁边呢？”朋友的妹妹问，就在这一刻我看见了我家乡的另外一面。

我的兄妹们也感觉到了这一点。有一个人在学校里走到塞西莉亚面前说，“我在公路上见到了你的父亲和弟弟，他们正在换轮胎。”他其实是看见了另外几个黑人，但是他认为这些人一定是我家的人，他们对于黑人的见识就是这样有限，凡是黑人一定都是亲戚！当我父母刚搬到斯密斯顿来的时候，白人不愿意把他们的房屋卖给黑人，我父母只能从一位富有而开明的慈善家手里买了一块土地，他们省吃俭用在这块土地上建起了一幢平房。斯密斯顿离爸爸工作的州立大学很近，交通也很方便，这就是我们在这个双重人格的镇子上买下土地的原因。

但是我也确实知道，有时我父母与其他一些黑人家庭一起在斯密斯顿狭窄的马路上游行，他们手挽着手唱歌和呼喊口号，为的是反对住房方面的种族隔离。我妈妈现在说，她不觉得他们做成了许多事情。由于我父母的积极参与，这个团体里的人要我爸爸做团体的头领。我爸爸记得，当时他认为有人比他更合适当头领。由于没有很好的领导人，团体里纷争不断，我爸妈最终退了出来。在斯密斯顿他们有六个孩子要抚养，他们已经足够忙了。也许要抚养我们是最充足的理由。我们在街道上行走，有时人们看着我们，好像我们长着两个头，也好像我们完全走错了地方。我们总是对他们置之不理。

那个时代在斯密斯顿悄悄发生的丑恶事件只是到了最近才被披露出来。1985年斯密斯顿开始加入一个由联邦政府投资的住房计划，人们把这个计划称为

“八条”，其内容是允许低收入人群申请住房券，这种住房券可以用于支付房屋租金，支付比例高达三分之二。这个计划帮助了穷人，也有助于消除当地的种族隔离，但是在斯密斯顿只有已经成为了当地的居民后才能提出申请。在这个镇上已经有超过90%的人口是非西班牙裔白人，所以这种对居住地的要求意味着有色人种人士在迁入到斯密斯顿时再也得不到帮助。1997年，美国住房和城市发展部告知斯密斯顿，这样的政策有“种族排外”的效果，但是斯密斯顿却对此无动于衷。

到了2007年，有一个民事权利团体觉得这是一个案例，于是对斯密斯顿提出了团体诉讼。这次诉讼的提出是代表了像考利妮·瓦格斯这样一批人。考利妮是一位有两个孩子的拉丁裔母亲，在附近的工人阶级城镇奥克代尔长大，是一个波多黎各家庭的唯一孩子。她的父亲乔治在斯密斯顿的动物控制中心工作，她记得父亲的同事们经常开车带着他父亲到镇上的一些地方去兜风。“把这块地方给乔治吧，他能和那种人打交道。”她记得他们会这样说。但是他父亲并没有把这些话放在心上，他在斯密斯顿周围巡游，想找一块适合抚养孩子的地方。她的父母都是在曼哈顿的西班牙黑人区长大的，能搬到长岛来居住对他们来说是向上迈了一大步。当他们搬迁到奥克代尔时，他们把斯密斯顿当作他们在美国阶梯上的下一个台阶，考利妮就梦想着有一天她能在斯密斯顿有个家。她父亲认为在斯密斯顿工作就是朝着他们梦想的实现走近了一步。

考利妮在奥克代尔的童年很像我自己的童年，这很有点讽刺意味，因为她觉得斯密斯顿是一个比奥克代尔更好的地方。她的父母都是美国人，就像所有的波多黎各人一样，尽管从文化背景来说他们是拉丁裔人。“你怎么会长得这么黑？”有人会在走道上这样问她。人们会讨论她的“厚嘴唇”，还总认为她来自墨西哥。“我们过的是一种相互共存的生活，”考利妮回忆说，“我对我有金发碧眼的表兄妹感到奇怪和惊讶。我总觉得自己和别人一样，直到有人来把我归入到另外一个门类里。”

考利妮后来离开了奥克代尔，她过上了不错的生活，直到她生下第一个孩子杰斯敏。杰斯敏生下来就患有脑瘫和脊柱裂，四肢瘫痪的她只能坐在轮椅上。考利妮的婚姻破裂了，她搬到佛罗里达去和父母住在一起，但是对她的女儿来说，那里的医疗条件不够理想。她回到了长岛，找到一份薪资优厚的工作，但是她的女儿开始严重抽搐，她只能接连几个星期陪在女儿的医院里。到了2005年12月，考利妮失去了她的工作和医疗保险，成了一个无家可归的人。就在这时她把自己

加入到“八条”的申请者名单上。

“八条”是走出困境的途径之一。考利妮没有住房，不可能抚养一个病儿，她不习惯贫穷的生活，以及随之而来的一切与官僚机构打交道的繁文缛节，如申请社会服务所必须填写的文件表格，还有经常开口求助带来的羞辱感觉。她被困境折磨得身心疲惫，她想到如果她能得到“八条”的住房券，她就能用儿童救助和社会保险的资助来抚养女儿。她被告知在斯密斯顿有住房券可发，要她提出申请加入到等待者名单上，一个梦想似乎就要实现了。

到了次年夏天，有人通知她前往斯密斯顿的有关部门，因为她的号码已经上去了。她还记得那一天，“我很兴奋。”她说。她记得自己是怎样走进斯密斯顿镇办公室，满心希望自己出来的时候已经拿到了住房券，她说她把每一张文件都完整地填写好了。她在办公室里只待了几分钟，办公桌后面有一个女人拿出一支黑色记号笔在考利妮的表格顶端写上了“不合格”几个字，还在字的外面画了一个圈。考利妮克制着不让自己失去冷静，她请了一位律师来帮助她。罗宾·纳恩是美国苏利文·克伦威尔律师事务所的一位公益律师，他参与一些有可能提起法律诉讼的案子，并陪同人们前去参加约见访谈。罗宾对斯密斯顿的官员解释说，居住地不能作为一项必要条件。但是镇当局坚持采取这样的立场，即他们可以要求申请者是已经居住在斯密斯顿的居民。他们被送了出来。

“我不知道该这么办，”考利妮说，“我活着是为了我的孩子，她是我的生命，我的一切。我带着一个病孩住在汽车旅馆里，而这个地方却剥夺了我最后一线生机。”考利妮加入了法律诉讼的队伍当中。其他参加诉讼的人包括凯萨·特伦特，她是一个无家可归的黑人母亲，有两个孩子；还有安妮·斯密斯，她是一位残疾的黑人妇女，眼下和她已成年的孩子住在一起。斯密斯顿正试图把这些人排除到外面去。

根据诉讼材料，斯密斯顿已经发出102张住房券，其中有7张发给了黑人家庭，2张发给了拉丁裔家庭，这些人加在一起已经占去了等候者名单上的一半。当等候者名单变短了的时候，斯密斯顿就到外面去随便招募一些在斯密斯顿有住址的人，通常是一些白人来补缺。诉讼材料也揭示出当年我母亲参加的游行所涉及到的住房事宜，简直就像一部斯密斯顿种族冲突的编年史。1971年，当地的全国有色人种协会曾要求镇当局开发适合低收入人群的住房，但是斯密斯顿的镇委会否决了这个提议，因为他们认为低收入人群缺乏对住房的“体面的拥有权”。一位名为罗伯特·布莱迪的委员公开说，斯密斯顿的问题“是新迁入的移

民引起的，解决问题的唯一办法是让他们骑上自行车回到牙买加去”。考利妮正是想从附近的奥克代尔一跃进入斯密斯顿。

诉讼材料也涉及了发生在20世纪80年代的家庭纵火案。1995年有一位房地产代理商因把房产出售给黑人而遭到死亡威胁。在三一教堂的侧墙上被人涂上了“黑人滚回去”的字样。2004年有一个少数族裔家庭接到了威胁电话，并有砖块从窗外扔进屋里。次年有一个黑人家庭搬走了，因为不断有种族歧视的绰号和威胁塞进他们的邮箱。这一份充满辛酸的法律文件为我的家乡描绘了一幅丑陋不堪的图画。直到2010年夏天，一位联邦法官批准了一份为期十年的同意判决书，把考利妮和其他起诉者重新加入到等候者名单上去，并设立了一个金额为925000美元的赔偿基金。在经过这么多年无家可归之后，他们又回到了等候队伍中，以便能搬到长岛的斯密斯顿去生活。直到最近我对这些事情都一无所知。

这就是我说我的家乡人格分裂的理由之一，这个美国梦的登陆地对后来者关上了大门，这不像是美国人应该有的作为。我们的社会之所以兴旺发达，是因为它不断更新着自身的人口，新来的人们，带来了新的观念，也使我们的文化焕然一新。通过吸收那些志向高远的人们，斯密斯顿只会变得更加美好。我家乡的这种两面性完全没有存在的必要。他们可以选择拥抱新来的人们，鼓励新变化的发生，也可以排斥新人和为发展设置障碍，这是他们必须要做出的选择。我的父母为斯密斯顿做出了很大的贡献，包括养育了六个热爱美好家乡的孩子，而且这些孩子在自己的人生中取得了进一步的成功。选择欢迎外来人口融入社会的姿态能使社会兴旺发达，我们自己的经历就是一个极好的证明。我父母仍拥有着我们成长时居住过的房屋，他们会在夏天去那里消暑。我也带着孩子去老家探访，我在那里感觉到的快乐，就像当年我祈望家乡能带给我好运时感觉到的一样。

我记得的斯密斯顿，与排斥考利妮·瓦格斯的那个斯密斯顿完全不同。我的家庭接受了斯密斯顿典型的郊区生活方式，并且成为了它遗传基因中的一部分。我父亲在当地的州立学院里教机械工程。我母亲在本地的高中里教西班牙语，先在西斯密斯顿高中，后来在我就读的东斯密斯顿高中。我的父母重视教育，要我们学习他们教给我们的一切，要我们在学校里取得好成绩。他们有宗教信仰，处事严谨，对孩子管教很严。我在学习日里不可以看电视，也不可以在外面与朋友玩到很晚。我母亲抚养孩子的信条就是如此简单：“学习是孩子应该做的事情，他们要努力学习，父母供给他们一日三餐，要让他们少看电视，只可以在周末看

三到四个小时，就是这么回事。”不难想象出我母亲对我的期望，“去做好你自己的事情，”这句话我母亲对我说过无数遍。

从许多方面来看，我们似乎很好地融合进了斯密斯顿的生活。我妈妈穿着非常简单，她把头发剪成短短的美洲黑人的发式。我爸爸就像你能想象到的那样，他外表整洁，穿衣打扮就像是一个大学教授。我们都把自己看成简单平常的普通人，只有走出家门时我们才会显得与众不同——在这里并不是所有人每餐都吃米饭，我们有时还吃番石榴酱和油炸大蕉。有一张我们六个人的合影能看出我们当时的模样：我们穿着20世纪70年代的条纹衬衫和有着反向条纹的裙裤，剪着蓬松的美洲黑人发式，脸上笑容灿烂，我们把身子倚靠在我家的大众面包车上。当我们走到斯密斯顿的街道上时，我们无法做到完全与别人一样。我有时觉得，这就是我父母要我们姐弟六人紧密团结的原因。我们需要互相依靠，我们之间也确实成了亲密的朋友。

我对我们在斯密斯顿的生活有着美好的回忆。我记得那些傍晚，我们收拾好了晚餐盘子后就来到了一条过道里，这条过道比寻常过道要宽上一倍，我们把这里变成了游戏室。在晚餐后我们是从来不允许外出的。我记得我们的舞会，伴随着《音乐之声》四十五周年纪念版的音乐，我们开心地旋转直到痴笑着瘫倒在地上。我至今还能听见那单调的歌词“比利，不要逞能……”，我们跟着音乐的节拍摇晃着头部和肩膀。只有在周末我们才可以看电视，我们为此立下了规矩——我们要为究竟是看《星际旅行》还是《沃尔顿家族》投票，尽管我当时还太小，不能坚持把《沃尔顿家族》这样的长片看完。不时我们中间有人会退场去睡觉，以逃避多数人的专制。

在我家门外的土地上有大片草地和迷宫般的树林，这里曾经是我们的庇护所，我们在这里玩垒球和捉迷藏，还有爬树，这些都是斯密斯顿给予我的东西。我把这些回忆存放在心里，它们能给我带来心灵的安宁，成为激励我前进的动力。这就是我的家人在地球上这片希望之地创造出来的家园，因为他们抓住了生活中的机遇。

我还很小的时候，我的哥哥姐姐们四个人结成了一帮，他们是一个接一个出生的。老大是玛利亚，她非常聪明还有点颐指气使，她不用妈妈叫就会自己去吸尘，在学校里她会去亲吻老师。我们都很敬畏她，她个子不高，精力充沛，干劲十足。她的策略就是比别人做得更好，更快，更有亲和力。老师们都很爱她，器重她的聪明，他们想要正确答案时就会把她叫起来回答问题。玛利亚进了哈佛，